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王怡惠
電話：02-2737-7409
傳真：02-2737-7413
電子信箱：ihwang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科會誠字第11400674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4V0P000218_114D2031400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」部分規定修正草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回應各界對國內學術研究環境的期待，本會刻正研議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」部分規定修正草案。
- 二、本次修正重點包括：針對與本會獎補助相關的違反學術倫理行為，視個案違反情節的嚴重程度，研議提高罰則，並加強學研機構之連帶責任，以及增訂停權期間明文禁止擔任本會相關案件的審查委員，補強現行經費追繳、停權等處分方式的不足。
- 三、為廣徵各界學者專家意見，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114年11月15日前傳送至honest01@nstc.gov.tw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297單位）

副本：本會研究誠信辦公室



空中大學 1140916



11430703800

主任委員吳誠文

裝



訂



線